

2. 合同总金额（含税）：人民币 8800 元（大写：捌仟捌佰元整）；

3. 本价款包含：排版、出片、打样、印刷、纸张、油墨、包装、运输、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、税费等全部费用，

甲方无需另行支付其他费用。

第三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

（一）甲方权利义务

1. 按时提供定稿文件，及时确认打样稿。
2. 按合同约定及时验收货物、支付款项。
3. 甲方保证委托印刷内容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官方宣传材料，内容真实、合法；委托印刷资料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。

4. 甲方有权对印刷全过程进行抽查监督。

（二）乙方权利义务

1. 乙方须具备合法印刷经营资质，严格按照甲方确认样稿、工艺要求组织印刷，不得擅自修改文字、版式、印章图案。

2. 严格遵守《印刷业管理条例》，不得私自留存成品、半成品、电子原稿，不得将本印刷品转让、出售、提供给任何第三方；印刷残次品由乙方统一销毁并留存销毁记录，不得外流。普查材料属于政府普查宣传资料，乙方做好保密管理。